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資料	14
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	19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呂耀能先生 (主席)
呂達忠先生
李錦燕先生
陸志城先生
沈海泉先生
鄭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景選先生
林濤先生
王加威先生

監事

鄒江滔先生
陳祥江先生
呂興良先生
朱家煉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景選先生 (主席)
王加威先生
林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濤先生 (主席)
呂耀能先生
余景選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王加威先生 (主席)
呂耀能先生
林濤先生

戰略委員會

呂耀能先生 (主席)
林濤先生
鄭剛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康錦里先生
金水根先生

授權代表

呂耀能先生
金水根先生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例：
李偉斌律師行

關於中國法例：
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H股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桐鄉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桐鄉支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興分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桐鄉支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興桐鄉支行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浙江省
嘉興市
高橋鎮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桐鄉市
慶豐南路(南)66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1459

網站

www.jujiang.cn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變幅 %
收入	3,214,760	2,080,395	54.5
毛利	178,038	114,435	55.6
毛利率	5.54%	5.50%	0.04
期內溢利	77,423	51,936	49.1
純利	2.41%	2.50%	(0.09)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 (人民幣元)	0.14	0.10	



概覽

嘉興現有人口逾450萬，是一座商業及輕工業都相對發達的城市。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1965年成立，為嘉興最早的建築公司之一。憑藉50年的建築行業經驗，本集團已在我們的行業領域創造了輝煌的往績。

經過嚴格的審核流程，本集團於2015年1月28日成功獲得國家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特級資質」）及建築行業甲級設計資質（「工程設計資質」）。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集團為浙江省少數幾家之一同時擁有兩項資質的建築公司。特級資質乃授予符合項目管理經驗、技術創新及營運規模相關高標準的房屋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企業的最高資質。工程設計資質乃授予人事資質、管理能力及內部控制方面符合高標準的房屋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企業。因持有這兩項重要資質以及其他資質，本集團可提供全面綜合建築解決方案，包括全國任何類型及規模的房屋建築項目的建築工程承包及設計、勘察及諮詢服務。本集團相信，持有該等資質亦將令本集團能就我們的服務收取較高的費率，令我們的建築項目得以取得更高利潤率。

市場回顧

2018年上半年，中國房地產政策調控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一方面繼續積極抑制非理性需求，另一方面重點調整中長期供給結構。中國政府明確表態調控不放鬆，多個城市落實地方主體責任，政策密集出臺。上半年調控力度並未減弱，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有50餘個地級以上城市和10餘個縣市出臺調控政策。儘管如此，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的國家數據，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i)在中國房屋建築總施工面積約1,046,613萬平方米（2017年6月30日：約969,740萬平方米），與2017年同期相比增加7.9%；ii)在中國新開工總面積約251,854萬平方米（2017年6月30日：約229,775萬平方米），與2017年同期相比增加9.6%；及iii)在中國建築業企業簽訂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335,378億元（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88,661億元），與2017年同期相比增加16.2%。另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建築行業的總產值約人民幣94,790億元（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85,871億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長率為10.4%。各項數據的增長，反應房地產政策調控雖為房地產行業帶來新挑戰，但是建築行業的發展勢頭依然強勁，預期建築行業的需求將保持增長趨勢。



業務回顧

回顧上半年，本集團充分利用集團品牌優勢，加強經營資源協調，積極實踐「大客戶」、「走出去」、以及「優質業務」三大戰略。於中期報告期內，本集團於收入和淨利潤上取得大突破，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上升約54.5%及49.1%至人民幣3,214.8百萬元及人民幣77.4百萬元。與2017年6月30日的儲備價格約人民幣5,219.0百萬元相比，截至2018年6月30日，儲備價格上升69.1%至約人民幣8,822.8百萬元。下表列出儲備價格變動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2017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審計)	(未審計)
期初的儲備價格	7,976.8	5,422.6
新項目的淨價格 ⁽¹⁾	4,038.9	1,860.1
已確認收入 ⁽²⁾	(3,192.9)	(2,063.7)
期末的儲備價格 ⁽³⁾	8,822.8	5,219.0

附註：

- (1) 新合同的淨價格指於有關所示期間獲得的新建築工程承包合同的合同價格總額。
- (2) 已確認收入指於有關所示期間已確認的收入，該等金額未扣除增值稅。
- (3) 期末的儲備價格指於有關所示期末建築項目全面竣工前其餘下工程的合同價格總額。

積極實踐「大客戶」、「走出去」、以及「優質業務」三大戰略：

「大客戶」

在本公司「大客戶」的發展戰略下，以優質的服務與品質推動大客戶業務的發展迅速，得到了原有大房企和本地龍頭企業的認可和信任，維護了良好的合作關係，其中包括振石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巨石集團有限公司、桐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佳源創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此外，上半年新簽大客戶項目總計約人民幣21.3億元，佔合同總額的52.6%。分別承建了嘉興經開2017-10號地塊項目施工、巨石集團有限公司智能製造230工程、汝州建業桂園一期工程、鄭州融創城項目開發區一期工程等大型項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走出去」

本集團在「走出去」戰略實踐中取得顯著成效。上半年浙江省外新簽業務總額超人民幣12.6億元，佔新簽合同總額約31.1%。承建了凌源市永利廣場三期工程、汝州建業桂園一期工程、鄭州融創城項目開發區一期工程等浙江省外工程項目。下表列出所示年份按區域劃分的新合同金額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幅 %
	2018 人民幣百萬元 (未審計)	(%)	2017 人民幣百萬元 (未審計)	(%)	
嘉興市	2,507.1	62.1	1,084.6	58.3	131.2
浙江省(嘉興市除外)	275.7	6.8	234.9	12.6	17.4
其他地區(浙江省除外)	1,256.1	31.1	540.6	29.1	132.4
合計	4,038.9	100.0	1,860.1	100.0	

「優質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的在建項目生產管理工作有序開展，得到了客戶和當地主管部門的認可。上半年獲市級以上標化工地6項，其中省級5項，其中中國中央電視台(CCTV)新影時空—中央新影桐鄉園一期項目獲得浙江省建築施工企業“文明現場、和諧工地”競賽先進工地、海鹽智慧製造創新中心一期專案獲得浙江省第十八批建築新技術應用示範工程等。

積極參與公開招投標專案，主攻大標，擇優選標，分別承建了桐鄉·浙江傳媒華策電影產業園一期項目、嘉善縣第二人民醫院遷建項目、桐鄉市棚戶區改造項目等大型項目。



新領域發展上，積極承接和建設工程總承包（「EPC」）專案，推動“梧桐樹+”EPC專案建設，目前按期結頂，為後續EPC項目建設積累經驗，並於2018年5月24日中標承接了桐鄉康明路小學EPC專案。對接跟蹤多個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深入探索，不斷研究，積極尋求合作。推動混凝土預製件（「PC」）裝配式結構研究，以現有PC結構施工為契機，總結經驗，儲備技術；密切跟蹤桐鄉市建築工業化相關動向，完成項目建議書草案，加快落實產業化基地建設。積極探索海外專案建設，穩步籌畫相關工作。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工程承包業務貢獻收入約99.1%（2017年6月30日：約99.0%）。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按業務和項目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2018 人民幣百萬元 (未審計)	%	人民幣百萬元 (未審計)	%
建築承包業務				
住宅	1,472.9	45.8	999.6	48.1
商廈	553.8	17.2	821.1	39.5
公共建設	249.1	7.7	118.7	5.7
工業	911.6	28.4	119.3	5.7
	3,187.4	99.1	2,058.7	99.0
其他業務	27.4	0.9	21.7	1.0
總收入	3,214.8	100.0	2,080.4	100.0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收入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80.4百萬元上升54.5%或約人民幣1,134.4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14.8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建築承包業務增加約人民幣1,128.7百萬元，其他業務增加額約人民幣5.7百萬元。建築承包業務增加是由於住宅建築承包業務和工業建築承包業務收入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73.3百萬元和人民幣792.3百萬元，其中商廈建築承包業務收入減少抵銷人民幣267.3百萬元。住宅及工業承包業務增加符合本集團的策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儲備價格以及本集團於2018年6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0日止六個月簽署新合同之新儲備價格顯著增加，特別是住宅建築承包業務和工業建築承包業務。商廈建築承包業務減少的原因是部分重大項目於2017年接近完成，於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儲備價格約人民幣236.0百萬元的新商廈項目將開始施工。

毛利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4.4百萬元上升55.6%或約人民幣63.6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8.0百萬元，而毛利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持穩定在5.50%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54%。毛利上升是因收入上升所致。建築承包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22%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39%，該增加抵銷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4%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6百萬元明顯下跌約人民幣7.5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收到一次性政府補助約人民幣2.7百萬元及股息收入約人民幣4.8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該等收入。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9百萬元上升10.9%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5百萬元。該上升主要由於與融資安排的銀行手續費增加有關。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百萬元明顯上升36.2%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轉回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3.6百萬元，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為人民幣0.8百萬元，該增加由於應收貿易賬款減值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4百萬元上升約84.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使用應收保理及貼現票據以取得融資，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合共利息約人民幣15.8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該等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5百萬元上升65.1%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2018年6月30日收入增加導致應稅收益增加。實際稅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4.1%上升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6.0%，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應課稅股息收入約人民幣4.7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該等收入。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期內利潤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1.9百萬元增加約49.1%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7.4百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和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利潤率穩定在約2.4%至2.5%。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和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計息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84.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3.9百萬元。

財務政策

本集團定期監察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並致力維持符合營運資金所需的最佳流動資金水平，於本報告期內使業務及其多個增長戰略處於穩健水平。未來，本集團擬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銀行的計息借款和／或債券的發行。

於2018年3月20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已審議及批准有關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2億美元的公司債券的決議案。有關上述公司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2日的通函。有關發行上述公司債券的決議，自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日起24個月內有效。

於2018年6月12日，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已審議及批准有關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的公司債券的決議案。有關上述公司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7日的通函。有關發行上述公司債券的決議，自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24個月內有效。

應收客戶合同和合同資產款項

合同資產款項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約人民幣3,084.5百萬元下跌約3.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約人民幣2,966.8百萬元，佔同日流動資產總值約67.6%及62.8%。應收客戶合同款項佔流動資產總值的比例下跌的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向客戶開賬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26.5百萬元增加約26.7%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174.2百萬元。該增加與業務擴展一致。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由2017年12月31日約53天減少至2018年6月30日約48天，該減少乃因使用應收賬款保理所致。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86.0百萬元上升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752.7百萬元。該上升是符合業務的擴展。應付貿易商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由2017年12月31日約184天減至2018年6月30日約158天，此減少乃經營現金流量改善所致。

借貸及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所依賴的計息借款約人民幣466.7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49.6百萬元），該借款需於1年內償還，並按實際年利率介於4.35%至20.4%計息（2017年12月31日：年利率介於4.35%至20.4%）。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一般銀行信貸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作抵押約人民幣94.4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5.5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指債務淨額除以年末／期末權益總額。債務淨額指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所有借款。

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約39.6%下降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9.4%，主要由於期內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資本支出

於2018年6月30日，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2百萬元（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6.6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建築設備以擴展業務有關。

資本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全部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交易及入帳，故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董事會並不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它外幣匯兌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業績帶來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無相對於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因此，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子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未來計劃、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等其他計劃。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員工782人，其中594名位於嘉興市，及188名位於浙江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及地區。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發生員工成本約人民幣20.1百萬元，與2017年同期相比上升約2.0%，主要因為員工增加和工資提升。

本集團認為，長期發展有賴於僱員的專長、經驗及發展。僱員的薪金及福利主要取決於彼等的工作類型、職位、任職年限及當地市場狀況。為提升僱員的技能及技術專長，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

未來展望

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實踐「大客戶」、「走出去」、以及「優質業務」三大戰略，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加強項目管控和風險防控以「防微杜漸」的原則和「行穩致遠」的堅守，步步為營紮牢風險防控「隔離帶」。做好事前防控、事中監督、事後處置，完善風險防控體系。建立健全客戶評價體系和專案經理評價體系，從源頭防範，加強專案風險評估。強化資金集中統一管理，實行資金使用總量控制和使用責任制。強化專案成本管控、構建法律和內部審計“雙維度”防控，積極推動公司高速度高品質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本

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的股本架構如下：

股本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約 百分比
已發行內資股	400,000,000	75.0%
已發行H股	133,360,000	25.0%
總計	533,360,000	100.0%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8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董事／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相關法團 （包括相聯法團） 的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佔本公司 相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呂耀能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4,000,000股 內資股（L）	38.25%	51%

附註：

- (1) 字母「L」代表有關人士於內資股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巨匠控股」）由呂耀能先生持有約51.33%的權益。呂耀能先生控制巨匠控股逾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作於巨匠控股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相聯法團

董事／監事	相聯法團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 相關類別股份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呂耀能先生	巨匠控股	實益擁有人 ⁽¹⁾	51.33%
	巨匠實業	實益擁有人 ⁽³⁾	10.00%
呂達忠先生	巨匠控股	實益擁有人 ⁽¹⁾	11.42%
李錦燕先生	巨匠控股	實益擁有人 ⁽¹⁾	5.33%
陸志城先生	巨匠控股	實益擁有人 ⁽¹⁾	4.39%
鄭剛先生	巨匠股權投資	實益擁有人 ⁽²⁾	2.66%
沈海泉先生	巨匠股權投資	實益擁有人 ⁽²⁾	1.69%
鄒江滔先生	巨匠股權投資	實益擁有人 ⁽²⁾	0.30%

附註：

- (1) 所披露權益指呂耀能先生、呂達忠先生、呂雲濤先生、陸志城先生、沈炳坤先生、范志明先生、王少林先生、馬聖良先生、李錦燕先生及高興武先生分別擁有相聯法團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巨匠控股」）約51.33%、11.42%、7.01%、4.39%、4.97%、1.54%、8.52%、1.31%、5.33%及4.17%的權益。
- (2) 所披露權益指由188名個人股東合共擁有於相聯法團浙江巨匠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巨匠股權投資」）的全部權益，其中兩名為董事（沈海泉先生及鄭剛先生，分別擁有巨匠股權投資1.6940%及2.6612%的權益）、一名為監事（鄒江滔先生，擁有巨匠股權投資0.2995%的權益）、121名為現職僱員（不包括董事及監事）、二十六名為前任僱員、一名為呂耀能先生的兒子呂雲濤先生（擁有巨匠股權投資29.0536%的權益）及37名為獨立第三方。
- (3) 所披露權益指呂耀能先生及浙江巨匠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相聯法團桐鄉市巨匠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巨匠實業」）10%及90%的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8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股份權益及／或淡倉登記冊所示，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²⁾	佔本公司相關類別股本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³⁾
巨匠控股 ⁽⁴⁾	實益擁有人	204,000,000股 內資股(L)	51%	38.25%
沈洪芬女士 ⁽⁵⁾	配偶權益	204,000,000股 內資股(L)	51%	38.25%
巨匠股權投資 ⁽⁶⁾	實益擁有人	196,000,000股 內資股(L)	49%	36.75%
陳嘉和	實益擁有人	9,480,000H股(L)	7.11%	1.78%

附註：

- (1) 字母「L」代表有關人士於內資股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按於內資股／H股股權的百分比計算。
- (3) 按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533,360,000股股份計算。
- (4) 巨匠控股將直接擁有本公司約38.25%的權益。
-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耀能先生的配偶沈洪芬女士被視作於呂耀能先生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 (6) 浙江巨匠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巨匠股權投資」）將直接擁有本公司約36.75%的權益（但不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H股）。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截至2018年6月30日，並無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的競爭權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除以下偏離外，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董事長及總經理(相當於行政總裁)，呂耀能先生目前同時執行該兩項職務。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令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繼續檢討及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拆分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預期會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從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本公司將繼續確保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18年8月24日，本公司與中國香港資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配售代理，盡力而為地為安排承配人在三個月內以每年7%的利率認購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港元的債券。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4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需要披露。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5年12月23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並制定其書面職權。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為王加威先生、林濤先生及余景選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景選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擁有合適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監察審核程序並執行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

承董事會命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耀能先生

中國，浙江省，2018年8月24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Y 安永

致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www.ey.com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1至52頁的隨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期間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出的報告須按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獨立審計師執行的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進行分析以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無法確保我們可發現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未察覺任何事項使我們認為隨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而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8月24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214,760	2,080,395
銷售成本		(3,036,722)	(1,965,960)
毛利		178,038	114,43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095	8,638
行政開支		(36,477)	(32,875)
其他開支		(6,010)	(4,414)
財務成本	6	(31,990)	(17,354)
除稅前利潤	7	104,656	68,430
所得稅開支	8	(27,233)	(16,494)
期內利潤		77,423	51,936
其他全面收入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77,423	51,936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77,316	51,558
非控股權益		107	378
		77,423	51,936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77,316	51,558
非控股權益		107	378
		77,423	51,936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以人民幣元列示）	10	0.14	0.10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0,647	132,55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851	8,997
無形資產		2,223	2,407
遞延稅項資產		17,401	17,113
應收賬款	13	37,555	25,1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55,255	40,4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1,932	226,676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91	291
存貨		14,176	12,0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1,174,207	926,5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57,085	437,571
合同資產	12	2,966,785	-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12	-	3,084,495
已抵押存款	15	27,418	18,7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84,457	83,859
流動資產總值		4,724,419	4,563,54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6	2,752,686	2,586,026
其他應付款項、預收賬款及預提費用	17	229,165	232,574
合同負債	12	153,453	-
應付客戶合同款項	12	-	132,125
計息銀行借款	18	466,727	549,561
應付稅項		167,050	159,044
流動負債總額		3,769,081	3,659,330
流動資產淨值		955,338	904,2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07,270	1,130,8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7	388	827
非流動負債總額		388	827
資產淨值		1,206,882	1,130,05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533,360	533,360
儲備	20	667,790	590,474
		1,201,150	1,123,834
非控股權益		5,732	6,225
權益總額		1,206,882	1,130,05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法定盈餘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533,360	188,480	-	42,971	359,023	1,123,834	6,225	1,130,059
期內利潤	-	-	-	-	77,316	77,316	107	77,42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7,316	77,316	107	77,423
轉撥至特別儲備	(i)	-	66,613	-	(66,613)	-	-	-
動用特別儲備	(i)	-	(66,613)	-	66,613	-	-	-
分配給非控股股東	-	-	-	-	-	-	(600)	(600)
於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33,360	188,480	-	42,971	436,339	1,201,150	5,732	1,206,88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法定盈餘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533,360	188,480	-	29,927	248,275	1,000,042	5,414	1,005,456
期內利潤	-	-	-	-	51,558	51,558	378	51,93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1,558	51,558	378	51,936
轉撥至特別儲備	(i)	-	48,117	-	(48,117)	-	-	-
動用特別儲備	(i)	-	(48,117)	-	48,117	-	-	-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33,360	188,480	-	29,927	299,833	1,051,600	5,792	1,057,392

附註：

- (i) 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於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各六個月，本集團已將部分保留利潤轉撥至特別儲備金，用於有關中國政府當局所頒佈的指令規定的安全生產開支。本集團於安全生產開支產生時將其計入損益，並同時動用相等金額的特別儲備金，撥回至保留利潤，直至該特別儲備獲悉數動用為止。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04,656	68,430
調整：			
財務成本	6	31,990	17,354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	5	-	(4,680)
利息收入	5	(90)	(95)
匯兌差額淨額		-	4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5	-	(164)
處置無形資產的損失		1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3,991	3,788
無形資產攤銷		251	20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46	146
應收賬款減值	13	3,514	5,45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14	811	(3,64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淨額收益		(19)	(2,691)
		145,251	84,110
存貨增加		(2,148)	(1,639)
合同資產／合同負債增加		(2,813,332)	-
應收／(應付)客戶合同款項減少		2,964,760	315,76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63,559)	5,6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5,152)	192
已抵押存款增加		(8,666)	(26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66,660	(295,515)
其他應付款項、預收賬款及預提費用減少		(16,238)	(14,896)
經營所用現金流量		137,576	93,384
已收利息		90	95
已付所得稅		(19,515)	(13,99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8,151	79,48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付款		(2,120)	(1,930)
收購無形資產付款		(68)	(5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59	2,737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3,764
		(2,129)	4,031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31,990)	(17,354)
收到貸款		253,250	364,392
償還銀行貸款		(336,084)	(438,025)
來自關連方的借款及還款		-	6,621
借予關連方的借款及償還關連方貸款		-	(6,621)
支付給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600)	-
		(115,424)	(90,9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859	65,013
		84,457	57,5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111,875	75,920
減：已抵押存款		27,418	18,379
		84,457	57,541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457	57,541



1. 公司及本集團資料

本公司前稱為騎塘公社建築社，於1965年10月25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集體經濟社。於1996年7月，本公司轉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12月29日成為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並為籌備上市而易名為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嘉興市高橋鎮。本公司H股於2016年1月12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於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建築工程承包
- 其他－設計、勘察及諮詢等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披露要求編製，並已於2018年8月24日經董事會授權及批准刊發。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與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除採納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股權支付交易的分類和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之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2014-2016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誠如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所規定，此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並應用於所有客戶合同所產生的收入，惟該等合同屬其他準則的範圍則除外。該新增準則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將客戶合同所產生的收入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該準則規定實體須作出判斷，並考慮於將該模式各步驟應用於其客戶合同時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就獲得合同的額外成本及與履行合同直接有關的成本的會計。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續)

本集團以經修改追溯採納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如下：

- 各主要財務報表的比較資料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的規定呈列；
- 僅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未完成的合同而言，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結餘的累計追補調整將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
- 誠如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本集團分拆就客戶合同確認的收入為不同類別，以描述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所影響。本集團亦披露有關所披露分拆收入與就各可呈報分部所披露收入資料之間的關係的資料。有關分拆收入的披露請參閱附註3。財務報表附註所載比較期間的披露亦將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的規定。因此，附註3所載分拆收入的披露將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比較資料。
- 除應收合同工程客戶款項及應付合同工程客戶款項分別重新分類至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以及中期財務報表相關附註所載的進一步披露外，董事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並無任何影響。
-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同所產生應收客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人民幣3,084,495,000元已重新分類至合同資產。
-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同所產生應付客戶款項及預收賬款的未償還結餘人民幣144,515,000元已重新分類至合同負債。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續)

本集團對於2018年1月1日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

	於2017年 12月31日 (如 先前所呈列) 人民幣千元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月1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摘錄)：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3,084,495	(3,084,495)	-
合同資產	-	3,084,495	3,084,495
應付客戶合同款項	(132,125)	132,125	-
其他應付款項、預收賬款及 預提費用	(232,574)	12,390	(220,184)
合同負債	-	(144,515)	(144,515)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並無重大影響，且對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亦並無影響。

本集團概無採用經修改追溯採納法對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利潤 (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 結餘作出累計追補調整。因此，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本期間分拆收入及分拆收入與各可呈報分部的收入資料對賬的新披露規定乃唯一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並合併金融工具會計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並無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重列2017年的比較資料。因此，2017年的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且並無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資料進行比較。

分類及計量變動

為釐定分類及計量類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所有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及衍生工具除外）根據結合實體管理資產及工具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業務模式進行評估。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計量類別（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已由以下各項取代：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收益或虧損撥回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撥回損益；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的會計很大程度上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者保持一致。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衍生工具不再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反之，金融資產根據其業務模式及合同條款分類。嵌入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合同的衍生工具的會計並無變動。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轉移至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減值計算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金融資產入賬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同應付的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得出。該差額隨後按資產原定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式，將根據於其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的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的全期預期虧損入賬。於2018年1月1日，減值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維持不變。

若干其他修訂及詮釋均於2018年首次應用，惟不會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3. 客戶合同收入

以下載列本集團收入與客戶合約的分類：

分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			
服務隨時間轉移	3,187,333	10,347	3,197,680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17,080	17,080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3,187,333	27,427	3,214,760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工程承包	3,187,333	-	3,187,333
設計服務	-	10,347	10,347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17,080	17,080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3,187,333	27,427	3,214,760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3,187,333	27,427	3,214,760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3,187,333	27,427	3,214,760



3. 客戶合同收入 (續)

以下列出與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信息中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3,187,333	27,427	3,214,760
分部間銷售	-	3,240	3,240
調整和抵消	3,187,333	30,667	3,218,000
	-	(3,240)	(3,240)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3,187,333	27,427	3,214,76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			
服務隨時間轉移	2,058,721	7,158	2,065,879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14,516	14,516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2,058,721	21,674	2,080,395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工程承包	2,058,721	-	2,058,721
設計服務	-	7,158	7,158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14,516	14,516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2,058,721	21,674	2,080,395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2,058,721	21,674	2,080,395



3. 客戶合同收入 (續)

以下列出與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信息中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2,058,721	21,674	2,080,395
分部間銷售	-	2,551	2,551
調整和抵消	2,058,721	24,225	2,082,946
	-	(2,551)	(2,551)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總收入	2,058,721	21,674	2,080,395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建築工程承包—此分部從事提供有關建築工程承包的服務；
- (b) 其他—提供有關市政管理及建築工程的設計、測繪、監測及諮詢服務；起重設備安裝；出售建材及人防產品並提供有關建築工程承包的服務。

本集團來自各經營分部的外部客戶收入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利潤或虧損（以經調整除稅前利潤或虧損計量）評估。經調整除稅前利潤或虧損採用與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一致的方法計量。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進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3,187,333	27,427	-	3,214,760
分部間銷售	-	3,240	(3,240)	-
收入總額	3,187,333	30,667	(3,240)	3,214,760
分部業績	104,661	1,395	(1,400)	104,656
所得稅開支	(26,343)	(890)	-	(27,233)
期內利潤	78,318	505	(1,400)	77,423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80	10	-	90
財務成本	30,190	1,800	-	31,990
折舊	3,782	209	-	3,991
攤銷	356	41	-	397
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撥備	4,243	82	-	4,325
資本支出*	1,926	262	-	2,188

	於2018年6月30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5,057,915	113,987	(195,551)	4,976,351
分部負債	3,801,037	68,133	(99,701)	3,769,469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2,058,721	21,674	-	2,080,395
分部間銷售	-	2,551	(2,551)	-
收入總額	2,058,721	24,225	(2,551)	2,080,395
分部業績	63,487	4,943	-	68,430
所得稅開支	(14,675)	(1,819)	-	(16,494)
期內利潤	48,812	3,124	-	51,936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66	29	-	95
財務成本	15,493	1,861	-	17,354
折舊	3,433	355	-	3,788
攤銷	330	18	-	348
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減值撥備	1,726	90	-	1,816
資本支出*	2,304	166	-	2,470

	於2017年6月30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4,327,404	111,306	(190,052)	4,248,658
分部負債	3,219,634	65,834	(94,202)	3,191,266

附註：

* 資本支出主要包括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90	95
政府補助	673	262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	-	4,680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164
其他	332	3,437
	1,095	8,638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26,871	17,354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	3,384	-
保證函	1,735	-
	31,990	17,354



7.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承包成本（包括折舊）	3,015,404	1,951,301
其他成本	21,318	14,659
銷售成本總額	3,036,722	1,965,96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a)）	3,991	3,78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46	146
無形資產攤銷	251	202
折舊及攤銷總額	4,388	4,136
應收賬款減值	3,514	5,45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811	(3,640)
總減值虧損，淨額	4,325	1,81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附註(b)）	328	351
核數師酬金	700	1,04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附註(c)）	20,136	19,743
— 工資、薪金及津貼	15,291	15,643
— 社會保險	4,081	3,373
— 福利及其他開支	764	727
利息收入	(90)	(95)

附註：

- 折舊約人民幣1,846,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1,780,000元（未經審核）元已分別計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內。
- 最低租賃付款約人民幣328,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351,000元（未經審核）元已分別計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
- 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20,136,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19,743,000元（未經審核）元已分別計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內。



8. 所得稅開支

所有本集團在中國註冊且僅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應就其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調整的中國法定賬目所呈報應課稅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除下文進一步說明外，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應稅所得額的25%（2017年：25%）計提。

所得稅開支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期內徵收	27,521	16,981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	(900)
遞延所得稅	(288)	413
期內徵收的稅項	27,233	16,494

於報告期內，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適用除稅前利潤的所得稅開支及按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104,656	68,430
按法定所得稅率徵收的所得稅(25%)	26,164	17,107
不需繳納稅項收入	-	(1,170)
不可扣稅開支	614	716
就上一年度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	(900)
未確認稅務虧損	455	741
按實際稅率徵收的期內稅項	27,233	16,494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無）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該期間均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下表反映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的收入及股份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	77,316	51,55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2017
	千位	千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 股加權	533,360	533,360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約人民幣2,120,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30,000元（未經審核））。

另外，於同期，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合計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0,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000元（未經審核）），處置的淨利潤約人民幣19,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91,000元（未經審核））。

12. 合同資產／合同負債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合約資產	-	3,084,495
應付客戶合同款項 合同負債	2,966,785	-
	-	(132,125)
	(153,453)	-
	2,813,332	2,952,370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已產生累計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迄今已確認虧損 減：已收及應收累計進度付款		31,689,928 (28,737,558)
		2,952,370



12. 合同資產／合同負債（續）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自建造成合同產生的合同負債	133,621
民防產品的短期預收款	17,163
自設計合同產生的合同負債	2,669
合同負債總額	153,453

由於收取對價的權利有待順利完成建造後才能作實，故合同資產被初步確認為建築服務收入。於完成服務及經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為應收賬款。

若剩餘履約義務的計量超過剩餘收款權的計量，合同負債包括建築服務、設計承包和交付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所收到的短期預付款。

自下列各項確認的收入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計入合同負債中的金額 ⁽¹⁾	98,168
-----------------------------	---------------

(1) 2018年1月1日的合同負債已從合同客戶的應付金額和客戶預付款中重新分類，如附註2.2所述。



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賬款指合同工程的應收款項。合同工程應收款項的付款條款於有關合同中訂明。本集團與其客戶（除新客戶外）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通常需要預付款。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已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儘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產品。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應收賬款	981,118	799,772
減值撥備	(34,172)	(30,658)
應收賬款淨額	946,946	769,114
應收票據	264,816	182,603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¹⁾	1,211,762 (37,555)	951,717 (25,173)
流動部分	1,174,207	926,544

(1) 應收賬款的非流動部分主要指客戶於各報告期末內所持有並將於質保期末支付的質保金額。

於報告期末內，包含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合同工程客戶所持有質保金額的概約價值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	76,196	69,894
減值撥備	(331)	(146)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淨額	75,865	69,748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37,555)	(25,173)
流動部分	38,310	44,575



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於各報告期末內的賬齡分析 (根據發票日期及減去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計算) 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3個月以內	516,278	338,663
3至6個月	198,572	63,112
6個月至1年	40,177	141,979
1年以上	191,919	225,360
	946,946	769,114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於期初	30,658	19,245
已確認減值虧損	3,766	11,413
已撥回減值虧損	(252)	-
於期末	34,172	30,658



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並無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583,291	403,257
逾期1年以內但無減值	236,932	201,454
	820,223	604,711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最近並無拖欠記錄的不同客戶有關。

並非整項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內地之銀行接納之應收票據（「背書票據」），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208,143,000元（未經審核）及約人民幣141,751,000元，以償付結欠有關供應商之應付賬款（「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背書票據涉及之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背書票據及相關已支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背書票據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背書票據。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期內以背書票據支付之應付賬款（供應商擁有追索權）之總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208,143,000元（未經審核）及約人民幣141,754,000元。

整項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之銀行接納之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以償付結欠有關供應商之應付賬款，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638,675,000元（未經審核）及約人民幣422,068,000元。各報告期內未，終止確認票據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之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終止確認票據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全數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以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承受損失的最高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689	218,79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0,161)	(29,350)
給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203,528 308,812	189,443 288,540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1)	512,340 (55,255)	477,983 (40,412)
流動部分	457,085	437,571

(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主要指客戶於各報告期內未持有的履約保證金。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期初	29,350	33,439
已確認減值虧損	914	17,149
已撥回減值虧損	(103)	(21,238)
期末	30,161	29,350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138,345	117,700
逾期1年以內但無減值	46,529	56,473
	184,874	174,173

因最近並無拖欠款項記錄，故概無結餘（除上文所披露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外）逾期或減值。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84,457	83,859
定期存款	27,418	18,752
	111,875	102,611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就銀行承兌匯票和信用證作出抵押的 銀行結餘	(27,418)	(18,7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457	83,859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對外匯的現行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按浮息計算的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乃根據由一日至三個月不同期間作出，視乎本集團的實時現金需要而定，且按不同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且具信譽的銀行。



1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於報告期內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6個月以內	1,832,660	1,272,495
6個月至1年	331,995	725,478
1年以上	588,031	588,053
	2,752,686	2,586,026

應付賬款不計利息，且在正常情況下將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償付。

17. 其他應付款項、預收賬款及預提費用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預收賬款	-	12,390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5,254	8,428
其他應付稅項	204,411	184,539
其他應付款項	19,888	28,044
	229,553	233,401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部分(1)	(388)	(827)
流動部分	229,165	232,574

上述款項為無抵押、不計利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 非流動部分主要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內末的來自分包商及供應商的履約保證金。



18.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 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已抵押	4.35 – 6.48	2018-2019	420,777	4.35-7.22	2018	399,677
銀行貸款－已擔保	4.79 – 20.4	2018-2019	44,950	4.79-20.4	2018	140,589
銀行貸款－其他	7.50	2018-2019	1,000	7.18	2018	9,295
			466,727			549,561

附註：

- (a)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94,383,000元（未經審核）及約人民幣95,518,000元的本集團若干樓宇已被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融資。
- (b) 如附註23(c)所載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分別約人民幣431,177,000元（未經審核）及約人民幣511,516,000元，由控股股東及本集團的其他關連方共同擔保，並無押記。

19. 股本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股本	533,360	533,360

股本變動如下：

	股本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期初及期末	533,360	533,360

20.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於報告期內的變動在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21.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內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以下到期日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一年以內	981	1,06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5	740
五年以後	-	-
	1,436	1,804

22. 承擔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23. 關連方交易

(a)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關連方的主要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以下公司提供建築工程承包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1,788	101,895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500	5,715
採購原材料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其董事的公司	-	503
向以下各方提供借款及償還貸款：		
控股公司	-	6,621
來自以下各方的借款及貸款償還：		
控股公司	-	6,621

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根據訂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進行。



23. 關連方交易 (續)

(b) 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期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薪酬總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	-
其他薪酬：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60	728
— 退休金計劃	26	25
	986	753

(c) 與關連方的其他交易：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分別為人民幣431,177,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511,516,000元，均由控股股東及本集團的其他關連方共同擔保，詳情載於附註18(b)。



23. 關連方交易 (續)

(d) 與關連方的未償還結餘：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應收賬款：		
同系附屬公司	43,230	46,671
其他應收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352	352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控股公司的 主要管理人員	950	950
其他應付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50	50
合同資產：		
同系附屬公司	50,936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52,050	—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	68,765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	51,535
應付客戶合同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	63

2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8月24日，本公司與中國香港資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配售代理，盡力而為地為安排承配人在三個月內以每年7%的利率認購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港元的債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需要披露。

25. 批准的財務報表

於2018年8月24日，本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行。